**安庆市立医院南院区中心供氧机房汇流排采购技术参数及要求**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谈判文件条目号 | 采购规格/商务条款 |
| 1 | 设备名称 | 汇流排 |
| 2 | 投报人资质及业绩 | 1、具有工商行政管理部门颁发的营业执照。2、投报人如为生产厂家，应具备在有效期内的《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》、《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》；如为代理商或经销商投报，应具有在有效期内的《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》。 3、具备特种设备设计许可证（压力管道，GC2级及以上）及特种设备安装改造维修许可证（压力管道，GC2级及以上）。4、具备特种设备制造许可证（压力容器）或特种设备安装改造维修许可证（压力容器）。5、具备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； 6、所投产品须具备医疗器械注册证及医疗器械登记表。7、须19年1月至今为止，至少有为两家三甲医院提供该产品维修服务的业绩。 |
| 3 | 产品要求 | 1、本次采购项目要满足20瓶氧气同时连接2、需有压力报警箱装置3、采用龙门架进行两侧氧气瓶的安装。4、含汇流排端口和气瓶之间的连接软管5、保修期壹年。管路处理方式：酸洗、脱脂、清洗、吹扫。管路试验方式：按照规范进行压力与气密性试验。 |
| 4 | 响应时间要求 | 必须在接获报修电话后，提供突发性问题的解决措施及特殊紧急的合理化处理措施；响应时间为全年365天，响应时间须<30分钟，到达现场时间<12小时。 |
| 5 | 开机率 | 必须保证设备开机率达到95%以上（按实际工作日计算，每超过一天，顺延保修五天）。 |

**注：投报单位应现场踏勘，确认具体管路设计安装尺寸及要求。投报产品须符合我院南院区中心供氧机房的使用。以上参数必须全部满足，否则按无效投标。**